

## 「新加坡 科技人文數理教育——境外學習交流團」

敬啟者：

本校為提供學生多元化學習經歷、擴闊視野和加強生涯規劃，將於三月十五至十八日舉辦境外學習交流團，屆時將前往新加坡，透過參觀及與當地學生交流以提升學生的語文能力及科學知識。貴子弟已獲選參加本計劃，有關出發及回程資料概述如下：

出發資料	回程資料
出發日期：2017 年 3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	回程日期：2017 年 3 月 18 日（星期六）
航空公司：國泰航空	航空公司：國泰航空
航班編號：CX691 HKG/SIN	航班編號：CX734 SIN/HKG
航程資料：上午 8:10 起飛 / 上午 11:55 到達	航程資料：下午 4:30 起飛 / 晚上 8:25 抵港
集合時間：上午 06:10	解期時間：約晚上 9:25
集合地點：香港國際機場 1 號客運大樓 A 區	解散地點：香港國際機場離境大堂

備註：

1. 敬請家長為 貴子弟妥善安排前往機場及離開機場後之交通。
2. 請帶備有效香港身份證、香港特區護照（以入境日期計算，最少半年有效期）。
3. 因團費包括購買旅遊保險（「藍十字保險——環球千足金計劃」），早前校方收取購買旅遊保險之費用，將於稍後退回給家長。有關上述旅遊保險詳情，可參考早前派發給學生之單張。除旅行社包括的旅遊保險外，家長亦可自行購買其他保險公司的旅遊保險。

謹隨函附上同意書，請督促 貴子弟於活動期間服從老師指導，嚴守紀律，注意安全。請簽署同意書，著 貴子弟交回負責老師，為荷！

此致  
貴家長

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

樂善堂王仲銘中學校長  
何世敏博士 謹啟



同 意 書  
(須於三月十三日或以前交回負責老師)

敬覆者：貴校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函敬悉。

本人同意敝子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至十八日參加「新加坡科技人文數理教育——境外學習交流團」，並已囑咐敝子弟遵從領隊導師指導，注意安全。

此覆  
樂善堂王仲銘中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班別：\_\_\_\_\_ 班號：\_\_\_\_\_

學生手機：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家長緊急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二零一七年 月 日